

浙江省围海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无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浙江省围海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通知于2020年2月5日以传真、邮件或专人送达形式发出，会议于2020年2月10日以通讯的方式召开，会议应出席董事7人，实际出席董事7人，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等的有关规定。会议由冯婷婷女士主持，会议经投票表决形成如下决议：

1、以7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通过了《关于更新授权审批全资子公司和控股子公司提供担保事宜并签署相关法律文件的议案》。

2、以7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通过了《关于更新授权银行综合授信额度总额范围内根据资金需求签署相关协议及文件的议案》。

特此公告。

浙江省围海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〇年二月十一日

备查文件：

- 1、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
- 2、第五届董事会第四十三次会议决议；
- 3、2018年度股东大会决议。